东莞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5年2月6日、2015 年 3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 过了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》等相关议案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9.61 元/股,发行数量为30.395.136股,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90.000万元, 其中,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认购 10, 131, 712 股, 睿泰投资认购 20, 263, 424 股。具 体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、2015年3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 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、2015 年 3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议案》,同意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2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,00 元(含税), 合计派发现金 22,400,000 元(含 税):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,转增后总股本为 224,000,000股。2015年4月1日,公司披露了《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, 确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8日;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9日。

鉴于公司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,根据《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》的相关规定,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 行数量作出调整,具体调整情况如下:

一、对发行价格的调整

具体调整公式如下:

派发现金股利: P1=P0-D

送红股或转增股本: P1=P0/(1+N)

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: P1=(P0-D)/(1+N)

其中,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,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,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,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。

根据上述调整公式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29.61 元/股调整为 14.71 元/股。

二、对发行数量的调整

具体调整公式如下:

Q1 = Q0 * P0/P1

其中,Q1为调整后发行数量,Q0为调整前发行数量,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, 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。

根据上述调整公式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 30,395,136 股调整为 61,182,867 股,其中,宜安实业有限公司认购股数由 10,131,712 股调整为 20,394,289 股,睿泰投资认购股数由 20,263,424 股调整为 40,788,578 股。

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0日